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 頁 至 第 16 頁
二、預算表	
(一) 主要表	
1.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第 17 頁 至 第 19 頁
2.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20 頁
3.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第 21 頁 至 第 22 頁
(二) 明細表	
1.教學收入明細表.....	第 23 頁
2.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第 24 頁
3.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第 25 頁
4.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26 頁
5.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第 28 頁 至 第 38 頁
6.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第 39 頁 至 第 40 頁
7.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41 頁 至 第 44 頁
8.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45 頁 至 第 46 頁
9.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47 頁 至 第 48 頁
10.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49 頁 至 第 51 頁
11.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第 52 頁 至 第 53 頁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第 54 頁 至 第 55 頁
13.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第 56 頁 至 第 57 頁
14.資產折舊明細表.....	第 58 頁 至 第 59 頁
15.資產報廢明細表.....	第 60 頁
16.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第 62 頁 至 第 63 頁
17.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64 頁
(三) 參考表	
1.預計平衡表.....	第 65 頁 至 第 66 頁
2.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67 頁
3.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68 頁
4.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70 頁 至 第 71 頁
5.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72 頁 至 第 73 頁
6.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74 頁
(四) 附錄	
1.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 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 75 頁 至 第 79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副校長 1 至 2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行政及推動學術研究工作，下設學院、學系、研究所及中心等教學單位，處、院、室等行政單位暨各研究中心及附屬高級中學等單位。分層業務，如下所述：

1. 教育學院—設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學系、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事業經營學系、成人教育研究所、性別教育研究所、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性別教育博士學位學程、運動競技與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等。
2. 文學院—設國文學系、英語學系、地理學系、台灣歷史文化及語言研究所、經學研究所、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客家文化研究所、東南亞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等。
3. 理學院—設數學系、化學系、物理學系、生物科技系、科學教育暨環境教育研究所、環境與創意產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等。
4. 科技學院—設工業科技教育學系、工業設計學系、電機工程學系、電子工程學系、軟體工程與管理學系、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等。
5. 藝術學院—設美術學系、音樂學系、視覺設計學系、跨領域藝術研究所、表演藝術碩士學位學程、藝術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及創新產業原住民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等。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6.通識教育中心－掌理共同學科業務。
- 7.教務處－掌理全校教務工作，學生入學、註冊、教學研究、課程編排、成績考查、學籍編定等事宜，分設和平教務、燕巢教務、綜合業務、教務創新、招生企劃等組。
- 8.學生事務處－掌理全校學生事務工作，負責學生思想教育、品德操行、醫療衛生保健、指導學生社團活動、學生日常生活輔導等事宜，分設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保健等組。
- 9.總務處－掌理全校總務工作，辦理採購、庶務、文書、檔案、出納、財產保管、環安等事宜，分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保管、環安等組。
- 10.進修學院－分設教師學位進修學群、教師一般知能進修學群、社會人士進修學群三學群。進修學院設行政單位分教務、企劃推廣、綜合服務、學習諮詢等四組及教師生涯專業發展研究中心。
- 11.圖書資訊處－掌理全校圖書及各學系所應用電子計算機及微處理機之教學研究及推廣，提供所需之設備及技術諮詢，分設資源發展、知識服務、創新學習、資訊系統、網路及資訊安全等組。
- 12.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掌理師資培育、教師資格檢定、學生及就業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及校友服務等事宜，分設課程組、檢定與實習組、地方教育輔導組、就業輔導組及校友服務組。
- 13.研究發展處－規劃中長程學術發展方向，受理各項計畫申請、教師補助與獎勵、產學計畫、專利申請推廣及學術活動等事宜，分設企劃、學術研究、產學合作等組。
- 14.國際事務處：分設國際合作、學生事務及國際開發等組。
- 15.體育室－掌理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等事宜，分設體育教學、體育活動等組。
- 16.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及護理課程之規劃與教學等事宜。
- 17.秘書室－掌理全校各項綜合業務。
- 18.人事室－掌理全校編制表教職員待遇、考核、保險、獎懲、任免、退休、資遣、撫卹、訓練及進修等事宜。
- 19.主計室－掌理全校歲計、會計、及兼辦統計等事項，分設歲計、會計等組。
- 20.學生輔導中心－協助學生解決生活及學業等問題所引起之困擾，並協助輔導區各級學校之輔導工作。
- 21.文化創意設計產學中心－配合國家推展文化創意產業政策與學校轉型發展需求，整合本校現有文化創意設計人力資源與學術研發能量，提升本校在文化創意設計產業的競爭優勢。
- 22.藝文中心。
- 23.特殊教育中心－從事特殊學生教育、心理及社會適應等方面之研究。
- 24.成人教育研究中心－從事成人教育理論與實務之研究。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25. 科學教育中心－辦理科學教育之研究與推廣。
26. 環境檢驗中心－辦理公共衛生與環境品質檢驗之研究及推廣。
27. 語文教學中心－配合國家教育發展政策，培養語文及語文教學人才，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28. 創新育成中心－配合國家經濟發展政策，共同致力提升區域產業國際競爭力，並促進本校產學合作蓬勃發展。
29. 教學發展中心－提升教學品質，整合校內資源，促進專業發展。
30. 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配合國家政策，培育東南亞暨南亞社會文化及產業人才。
31. 資訊教育中心－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與國家經濟發展政策，以資訊為主軸，協同有志發展資訊領域者，共同致力於推動教師專業發展、透過資訊科技融入各類專業場域、促進本校與社區合作之蓬勃發展，並進而提升區域資訊產業競爭力。
32. 環境教育研究中心－環保署認證通過之環境教育機構，為整合跨領域環境教育相關之研究與實務工作，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目標。
33. 校務研究中心－透過校務資訊分析與回饋，提升辦學品質，強化校務經營效率與效能，精進校務永續發展。
34. 人工智慧產學研發中心－透過校務資訊分析與回饋，提升辦學品質，強化校務經營效率與效能，精進校務永續發展。
35. 全英語與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強化校內外全英語教學資源整合及運作，提供雙語及全英語教學支持及提昇學生英語專業能力及國際競合力。
36. 原住民族知識研究中心－執行原住民知識體系研究及服務推廣，建立其文化主體性，帶動部落整體發展。
37. 附屬高級中學。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1）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14 億 2,02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3 億 7,558 萬元，增加 4,467 萬 4 千元，約 3.25%，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5 億 3,63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5 億 2,121 萬 5 千元，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增加 1,516 萬 4 千元，約 1%，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增加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9,13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8,656 萬 4 千元，增加 478 萬 4 千元，約 5.53%，主要係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4,510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3,724 萬 5 千元，增加 785 萬 6 千元，約 21.09%，主要係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 6,987 萬 8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9,631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數 2,643 萬 8 千元，約 27.45%，原因如前述。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6,734 萬 4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7,041 萬 2 千元，執行率約 95.64%。

二、上（112）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7 億 5,193 萬 2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7 億 304 萬 9 千元，增加 4,888 萬 3 千元，約 6.95%，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8 億 2,761 萬 8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7 億 6,920 萬 7 千元，增加 5,841 萬 1 千元，約 7.59%，主要係因學生人數較預期增加，致相關教學成本增加。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4,765 萬 8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4,191 萬 3 千元，增加 574 萬 5 千元，約 13.71%，主要因利率調升致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1,260 萬 5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1,908 萬 7 千元，減少 648 萬 2 千元，約 33.96%，主要係配合業務實際需求並擷節支出，致實際支用較預期減少。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4,063 萬 3 千元，較預算分配短絀數 4,333 萬 2 千元，減少 269 萬 9 千元，約 6.23%，如前述原因。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2,515 萬 7 千元，占可用預算分配數 1,951 萬元，執行率約 128.95%，主要係配合各項教學環境設施改善，調整採購進度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本校辦學特色：

- (1) 教學與學術研究並重：研擬學術研究中長程發展計畫，建立明確量化與質化的發展指標與策略。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2) 學生品德與教師典範：營造優質校園文化，發揮境教之功能；強化師長、行政人員等身教角色與職責，作為學生品德教育之學習表率。
 - (3) 國際交流與跨校聯盟：結合跨國跨校專精研究人力，擴大國際交流。
 - (4) 專業發展與產業合作：協助各系所與產官學合作簽定計畫，與校外各相關機構及產業界密切結合。
 - (5) 開設跨領域學分學程：配合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之規劃，開設跨領域學分學程，放寬學分學程認抵主修學系畢業學分規定，以鼓勵學生積極修讀。
2. 建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 以通識教育中心建構之學生通識教育能力指標為基礎，包括基本能力（中文、英文和資訊）及通識教育能力（批判思考力、終身學習創新力、人文關懷道德力、宏觀全球溝通力）；培養研究生融合發展能力，包括創新思考能力、國際化能力、終身學習能力等三項能力。
3. 招生策略與績效：
- (1) 招生乃是重中之重，在教務處及進修學院的努力下，擬定各班別的招生策略，其中學士班「22 學系在校生返高中母校宣導」的創新作法及各項招生策略獲得良好效果。
 - (2) 招生宣導及體驗營：重視弱勢生的輔導，由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挹注經費辦理弱勢招生宣導講座及高中職學校弱勢生營隊。
 - (3) 培育跨域能力及就業實戰力：辦理弱勢生研習與認證班，輔導考照成果豐碩。
 - (4) 全方位輔導及經濟扶助：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整體提攜弱勢生學習歷程與生活適應之扶助。
4. 強化教學與精緻化師資培育：
- (1) 依校務發展計畫及各院系所之特色，開設具專業性及實用性之課程，含教育專業課程、核心課程、通識教育課程及專門課程；依各院、系、所及中心特色，課程採多元性規劃，及業界職場人才需求為導向，建構學生需求的學分學程，以提高學生跨領域專業能力。
 - (2) 強化師資生就業競爭力，從提升專業能力、核心競爭力、職場倫理、公民素養、溝通能力、組織能力、語言表達能力、創業能力等向度，全方位提升師資生專業素養，並精進教育實習之教學演示能力。
 - (3) 為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編訂各學科完整教學綱要並上網，提供學生參考，以利教學與輔導，並採多元方式考核學生學習成效，另設有成績預警系統，及補救教學輔導措施，對於成績優良之學生亦訂有獎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勵辦法。

5. 「問題導向學習」創新教學方案（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
 - （1）學用合一：強化以學生為中心，問題解決為導向之專業訓練課程，達到學用合一之教育目標。
 - （2）師生互動：創新教學方法與創意激發，教師與學生相互成長。
 - （3）自主學習：設定學習目標，蒐集相關資料，自主學習與研究。
 - （4）社群交流：建立跨領域社群，促進問題導向學習教學經驗交流，提升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
6. 營造友善校園，實施適性教育與輔導，並促進學生自我實現：
 - （1）強化導師制功能，有效輔導學生學習及生涯發展，促進師生和諧關係。
 - （2）整合輔導支援系統，落實優質化輔導，深化「生活輔導」、「學習輔導」、「生涯輔導」三合一體制，落實三級預防制度。
 - （3）透過社團幹部訓練與新生定向輔導活動，發展學生正確的人生觀，體認教育、生活方式、工作環境等之間的關係。
 - （4）將服務學習融入專業知能之培養機制、加強學生生活學習與生涯輔導，建立全方位大學生優質輔導機制。
 - （5）鼓勵學生參與「志工團」，以整合學校人力資源，使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之學生人力做最有效之運用，擴大服務學習的層面。
7. 尊重多元文化及族群融合，培養具良好品德的社會公民：
 - （1）建立多元文化校園，輔導原住民族學生的學習與職能發展。
 - （2）充實原住民族學生資源，加強原住民學生的關懷與照顧。
 - （3）增進學生思辨、選擇與反省能力，培養學生良好品德與態度。
 - （4）透過服務學習課程的引導，培養熱愛鄉土及具有國際觀之社會公民。
8. 提升學務與輔導工作之品質與績效：
 - （1）統整學校資源及健全學務與輔導工作支援體系，以強化服務效能。
 - （2）推行一生五導知能與實作機制、導師知能研習及座談會，以強化導師輔導的專業能力。
 - （3）調整優良導師評選制度，以持續改進學務與輔導工作。
 - （4）加強跨域學務與輔導工作觀摩與交流，建立標竿典範學習模式。
9. 培育師資生專業素養：期許在「教育愛」、「專業力」、「未來力」三個向度下，持續精進熱忱與關懷、倫理與責任、多元與尊重、專業與實踐、溝通與合作、探究與批判思考、創新與挑戰、文化與美感、跨域與國際視野等九項核心內涵。
 - （1）辦理「教育部推動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及「教育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部數位學伴計畫」，以偏遠地區國中小學生之課業輔導為主，並涵蓋科學知能、品德、生活及生涯規劃輔導，培育具社會關懷及教育熱忱之師資生。

- (2) 秉持照顧「偏鄉弱勢」原則，服務偏遠地區國中學生為對象，以課業輔導為主，並涵蓋科學知能、品德、生活及生涯規劃輔導，涵養師資生的社會關懷及人文精神。
- (3) 鼓勵授課教師的教材教法在質與量上更為精進。透過協同教學與實地學習，促進師資生教學知能專業成長。
- (4) 鼓勵師資生參與「國民小學學科知能評量」、各項教學實務能力檢測及補救教學（學習扶助）之工作坊研習，培育具有教育專業實踐、溝通與合作、探究與批判思考能力之優質教師。
- (5) 規劃辦理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定 2 場、國際或國內師資培育相關研討會 1 場、各項研習活動、專題演講與工作坊 10 場，提升師資生教育相關知能與教學實務能力。
- (6) 辦理師資生中小學實地學習活動、中小學優良教師入班協同教學活動，規劃辦理實地學習 30 場、協同教學 30 場。
- (7) 增置數位教學輔助設備(如平板)，並提供師生教學媒體輔具應用、實踐多功能學習課程的教室創新。
- (8) 透過雙語、閩南語、客語和生活科技 STEAM 教育的師資培訓，並採用跨科、跨領域專門知能提供雙專長師資生培育。
- (9) 提升師資生教育專業知能，達到培用合一成效；辦理「三週集中實習」活動，充實教師專業知能及未來發展方向。參與該活動之系別 10 系(或單位)預計 240 位同學、合作實習學校 25 所，實習指導教師預計 35 位。
- (10) 協助學生覓得優良適合之教育實習機構為教育實習場域，並辦理相關輔導活動，如返校座談、校友專題講座、教育實習績優獎勵、實習指導教師到校輔導等，協助師資生適應教育實習現場及專業知能。參與教育實習學生預計 360 人，教育實習指導教師預計 80 人，規劃辦理返校座談 8 場次、校友專題講座 8 場次。
- (11) 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和輔導業務，協助優秀師資生透過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義務課業輔導，及參與教學專業相關之工作坊或研習等，強化其未來擔任教師的專業能力。
- (12) 辦理「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輔導和分發業務，協助優秀公費生透過義務課業輔導、英語檢定、教學實習及教案演示等機會強化其未來擔任教師的專業能力。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13) 辦理南臺灣教育學術研討會、偏遠地區國中教師專業知能巡迴輔導、偏遠及原民地區長期駐點服務，以協助在職教師，提升教學品質，增進專業知能。
- (14) 辦理職涯、就業輔導等系列活動，依據教育部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之「產學合作連結面向」，推動「獎助學生產業實習獎勵」，以貼近產業需求的職能為依據，增加對職場的瞭解，並透過職能自我評估，規劃自我能力養成計畫。針對學生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能力、跨領域能力提升及成效等，協助學生瞭解產業環境及就業市場需求。規劃辦理職涯、就業輔導等系列活動 28 場次，職涯輔導老師一對一職涯諮詢服務 4 場次，企業參訪 2 場次。

(二)研究目標：

1. 加強國際學術交流：

- (1) 盡力拓展新增合作姊妹校，預計締結姊妹校增加至 155 所。
- (2) 致力於姊妹校間實質交流，包含校長與校長等高層觀摩、互訪；系所與系所之間學術合作，如交換學生、交換老師學術進修。
- (3) 配合政府政策，積極爭取新南向計畫、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優華語計畫，結合計畫資源加強與海外學術單位學術交流與華語推廣。

2. 致力招收境外學生：

- (1) 為擴大招收外籍生，除在秋季班招生外，並新設春季班招生，每年招生 2 次。
- (2) 提供僑生多元管道入學，除現有「個人申請」與「聯合分發」外，並辦理「單獨招生」，以期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就讀。
- (3) 積極招收姊妹校學生交換研修，預計每年招收 60 位交換生，自費交換生研修收費係比照外籍學位生收費標準，期望能為校園帶來不同文化刺激、多元學習環境外，同時挹注學校財源。
- (4) 參加海外教育展：經評估本校外籍學生以來自東南亞國家居多，報名參加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印度、泰國、香港及澳門等地高等教育展，希望藉由教育展機會主動出擊，提升本校能見度，吸引海外學子來校研讀。
- (5) 健全國際化校園環境，持續強化本校各系所英文網頁。
- (6) 舉辦外籍生中文能力輔導活動，強化外籍生中文能力，安排文化參訪活動，協助認識台灣、適應台灣生活。

3. 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1) 配合教育部現階段教育及國家培育國際化人才之政策，甄選學生向教育部申請學海飛颺、惜珠、築夢、新南向築夢計畫獎學金，鼓勵學生前往海外姊妹校交換，預計每年薦送 40 位學生赴海外交換研修或專業實習，期能增加學生專業知識及開拓國際視野。
 - (2) 鼓勵學生積極參加各項海外夏令營、冬令營與各種國際交流等活動，預計薦送 40 位學生至海外短期交流，培養學生認識外國文化、尊重及欣賞文化差異，具備國際視野與異地生活的能力。
 - (3) 推廣雙聯合作，提供學生最短時間取得本校與合作學校 2 個學位證書。
 - (4) 辦理「新多益滿分攻略工作坊」，提升本校學生英文及考證能力。
 - (5) 辦理「多語沙龍」語言交換活動，邀請印尼、越南、馬來西亞等外籍學生以主題式會話方式與本校學生互動，除語言學習外亦可增加彼此文化交流機會。
 - (6) 舉辦學生國際交流經驗分享徵文競賽活動，由學生角度分享、傳承國際交流收穫。
4. 積極改善研發環境、鼓勵教師從事研究並積極爭取研究計畫案，預計研究計畫達 188 件；預計於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發表論文篇數及專書達 225 篇(本)；預計於國內外研討會發表論文篇數達 230 篇。
 5. 簽訂策略聯盟，期望未來呈現倍數成長，對學生實習和產學方面的合作產生最大效益。
 6. 持續推動與企業、產業之產學合作連結，加強跨域整合產學合作交流以提升產學合作之實質績效。預計產學合作案可望達到 65 件以上；促進技術轉移案成長可達到 2 件以上；專利維護與新申請可維持 15 件以上。

(三)服務社會目標：

1. 促進學生社團發展：充實社團設備、編列社團評鑑獎勵金、教育優先區營隊補助、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補助、國際志工服務隊補助、其他課外活動獎補助、服務學習成果發表會活動、學生校外活動差旅費等。
2. 多元之招生行銷方式積極開拓顧客群，如鮮週報、高雄市公車、圖書館等公共空間放置招生文宣、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設置招生燈箱等，並朝向招生行銷電子化邁進，如招生電子報、粉絲團；優質化推廣教育課程，如研習班、學分班、工作坊。
3. 辦理國軍碩士專班：依據國防部與教育部聯合訂頒之「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招生辦法」規定，配合本校之轉型策略、拓展本校管理領域及運動健康領域，整合理工、科技、教育、管理與運動健康領域之專業能力，已辦理「創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新領導與管理碩士在職進修專班」、「運動與健康碩士在職進修專班」、「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環境與創意產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亞太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因應教育部規範於 112 學年度「運動與健康碩士在職進修專班」、「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班名修正為「體育碩士在職專班」、「資訊科技碩士在職專班」。

4. 籌辦境外專班與學分班：赴境外地區與當地學校共同設立境外專班，在學位班部分與馬來西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共同辦理「高階教育經營與行政管理馬來西亞境外碩士在職專班」，及「遠距教學教育專業文憑學分班」；另外，與砂拉越華文獨中董事會聯合總會辦理「遠距教學教育專業文憑學分班」。
5. 與校外單位合作辦理相關講座課程，結合 STEAM、工業製造、資通訊技術，AI 人工智慧、資安實作、物聯網等主題。讓大學所培育之人才更能了解在地產業發展，產學界互相媒合就業人才，讓大學真正扮演具有社會服務正向影響力之角色。

(四)其他目標：

1. 扶助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包含學雜費減免、軍公教遺族撫卹、急難慰助金、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各類政府及民間基金會獎助學金及學生兼職工讀金等。
2. 鼓勵弱勢生參與國內外服務學習活動，以豐富自我知能、回饋社會。
3. 營造優質及安全的校園環境：
 - (1) 汰換老舊建築用電設備(變電站)供應端之老舊設施設備，使師生享有良好之教學研究供電條件、進而節省能源。113 年度施作和平校區體育館供電調整工程。
 - (2) 評估各棟教學大樓、宿舍水、電節能措施，配合節能系統管控，落實省電節水政策。另依據宿舍提報計畫，逐年更換變電系統，汰換為高效能變壓器，以有效使用有限之能源。同時，逐年配合汰換老舊冷氣，以確實達到節約能源。
 - (3) 更新燕巢校區通行路面，提升校園通行之安全。
 - (4) 校園電梯機能更新(行政大樓)，提升校園設施使用安全。
 - (5) 持續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如電梯、坡道)，增進友善校園之建置。
 - (6) 規劃各校區空間活化及招商，提供師生更多服務，開啟高師大與社區更緊密的情感鏈結，並挹注本校財源。
 - (7) 辦理兩校區圖書館室內空氣品質巡檢及定期檢測，落實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
4. 建構智慧雲端校園：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1) 智慧教學：單登平台下一階段強化使用者體驗、教學資源及智慧化。例如文字雲教學工具、ChatGPT 或 AI 工具提供/嵌入 i 教室等，輔以兩校區愛閱館與圖書館各教學與討論空間之軟硬體設備部署，以資訊科技輔助校務與教學。
- (2) 智慧行政：開發自動化作業流程，提升整體行政執行效能。逐步提升全校資訊軟硬體設備以降低風險，實施通報機制、重要系統定期健診與弱掃、進行內外部稽核、觀念宣導。此外，針對電子相關資源、圖書委員會、資安及個資議題至少召開 4 次會議，並落實推動各項法規應辦事項。
- (3) 智慧管理：單登平台功能增修至少 10 項以上；持續優化 5G 行動通訊，更新燕巢校區無線基地台佈建，提供更優質校園網路環境。兩校區電腦教室進行電腦主機汰舊換新至少 60 台以上。創新建置 LED 指引系統，便利師生尋閱圖書資源。
- (4) 智慧社群：深化高師 APP2.0，以學生需求為導向，橫向連結 NFC 智慧系統，提供多元門禁管理功能。此外，結合世界閱圖日辦理活動及耶誕點燈至少 2 場以上。規劃 UBER BOOK，提供師生更多元及便利的借書管道。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6,411 萬元，其中由國庫撥款支應 3,207 萬元，由營運資金支應 3,204 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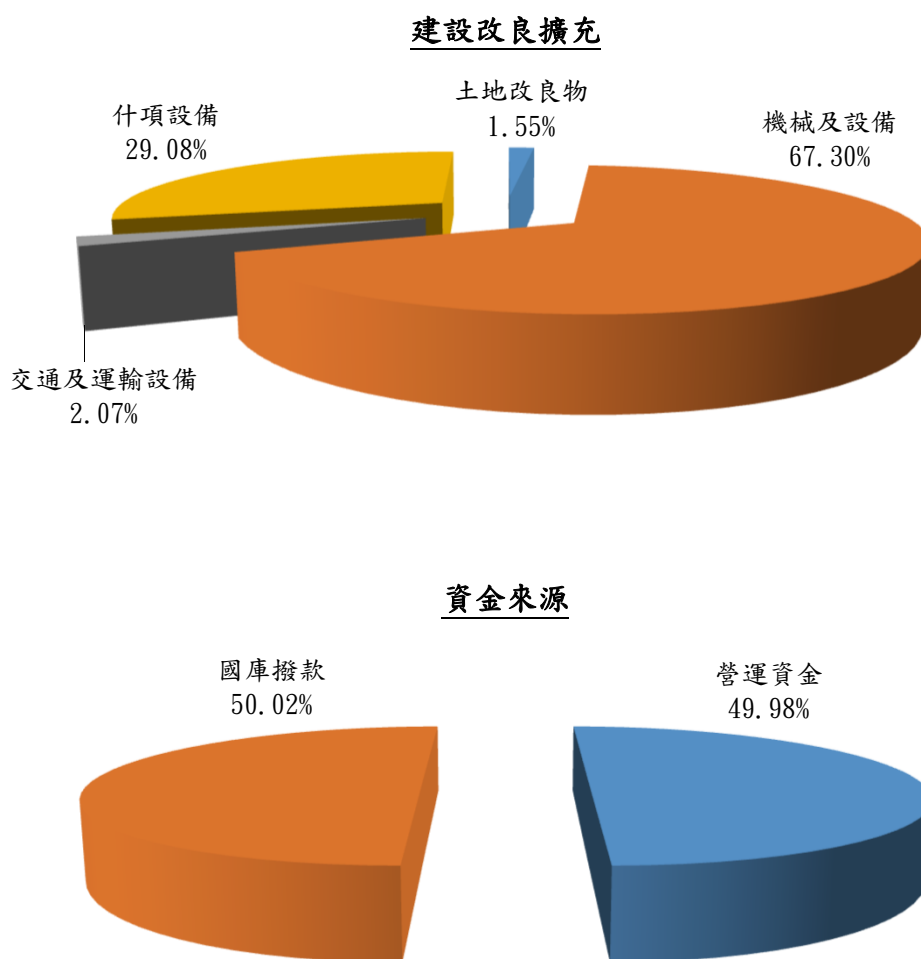
一次性項目：

1. 土地改良物 100 萬元，預計辦理燕巢校區路面更新作業。
2. 機械及設備 4,314 萬 3 千元，主要係購置教學研究暨行政之基本需要，及協助系所發展所需教學設施，提升教學研究及維持校務正常運作。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 萬 7 千元，主要係辦理基本行政、教學及研究所需設施，以維持校務正常運作，提高行政效率及提升教學研究及學習品質。
4. 什項設備 1,864 萬元，主要係購置圖書等行政、教學及研究所需設施，以維持校務正常運作，提高行政效率及提升教學研究及學習品質。

11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3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110	營運資金	32,040
土地改良物	1,000	國庫撥款	32,070
機械及設備	43,14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7		
什項設備	18,640		
合計	64,110	合計	64,11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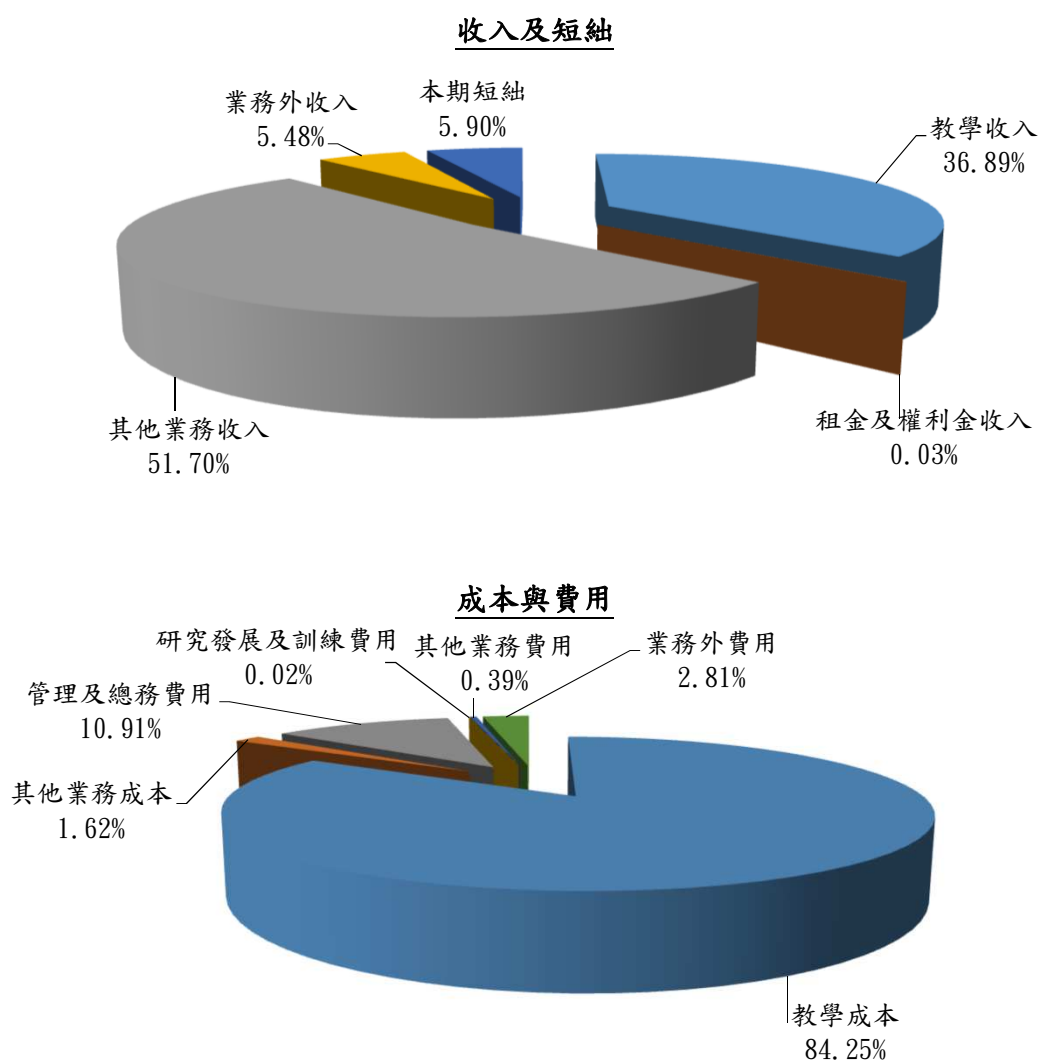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14 億 4,526 萬 8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權利金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其他補助收入及雜項業務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5,840 萬 3 千元，增加 8,686 萬 5 千元，約 6.39%，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15 億 8,492 萬 6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其他業務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及其他業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255 萬 8 千元，增加 8,236 萬 8 千元，約 5.48%，主要係配合軍公教調薪用人費用增加，及建教合作收入、其他補助收入增加，致其相對成本增加。
- (三)業務外收入 8,927 萬 7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投資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受贈收入、賠(補)償收入及雜項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9,027 萬 1 千元，減少 99 萬 4 千元，約 1.1%，主要係估列場地收入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4,589 萬 3 千元，主要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4,240 萬 1 千元，增加 349 萬 2 千元，約 8.24%，主要係因宿舍老舊，相關修繕費用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9,627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9,628 萬 5 千元，減少短絀數 1 萬 1 千元，約 0.01%，原因如上述。
- (六)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13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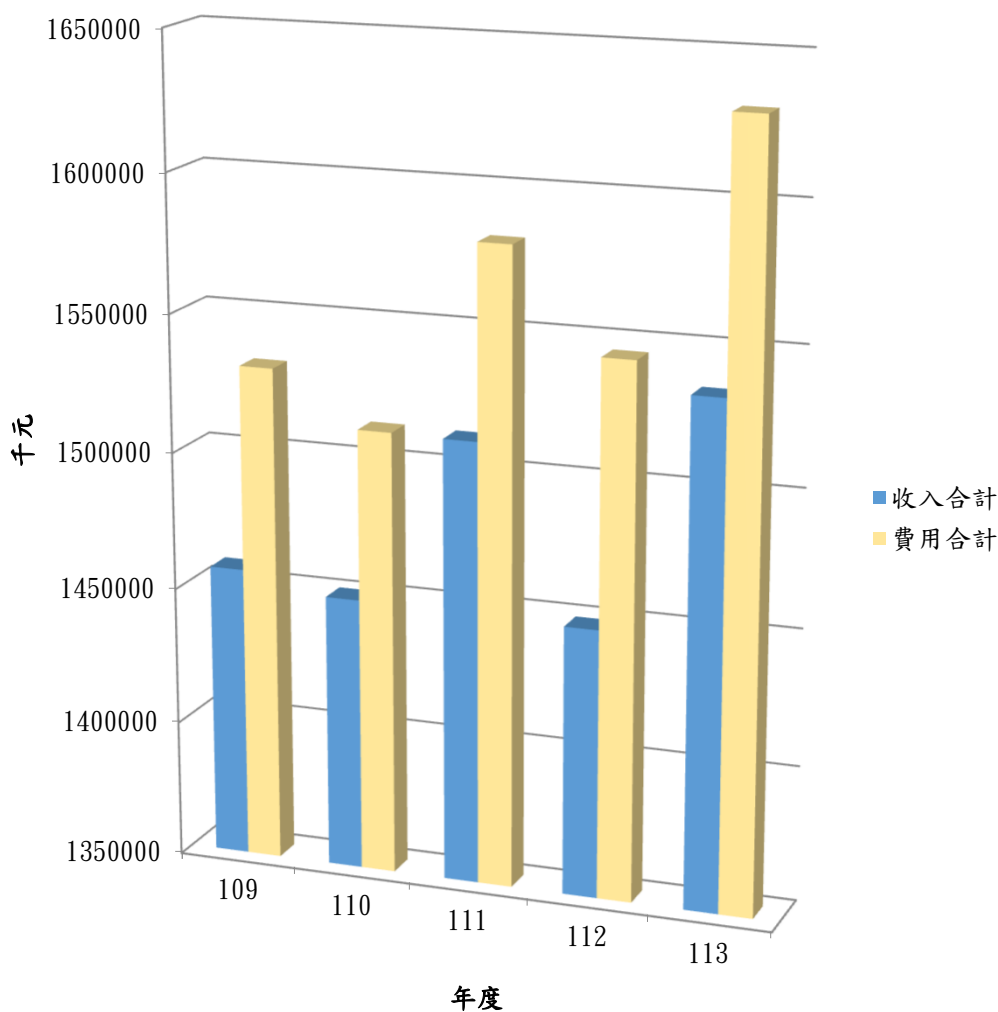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3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3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445,26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84,926
教學收入	601,684	教學成本	1,373,97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90	其他業務成本	26,442
其他業務收入	843,094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7,861
業務外收入	89,277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53
本期短絀	96,274	其他業務費用	6,299
		業務外費用	45,893
收入及短絀總額	1,630,819	成本、費用總額	1,630,819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年度決算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預算	113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361,528	1,361,228	1,420,254	1,358,403	1,445,268
業務外收入		95,270	88,864	91,348	90,271	89,277
收入合計		1,456,798	1,450,092	1,511,602	1,448,674	1,534,545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1,462,324	1,442,875	1,536,380	1,502,558	1,584,926
業務外費用		68,942	69,179	45,101	42,401	45,893
費用合計		1,531,266	1,512,054	1,581,481	1,544,959	1,630,819
本期餘絀		-74,468	-61,962	-69,879	-96,285	-96,274

註：109至111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9,627 萬 4 千元，無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 (二)撥用公積 9,627 萬 4 千元填補短絀。
- (三)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無待填補短絀。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5,738 萬 6 千元，包括：
 - 1. 本期短絀 9,627 萬 4 千元。
 - 2. 調整利息收入 1,700 萬元及股利收入 100 萬 9 千元。
 - 3. 調整非現金項目 1 億 7,166 萬 9 千元，含折舊及折耗 1 億 5,259 萬 1 千元；攤銷 1,901 萬 1 千元及其他淨增 6 萬 7 千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477 萬 1 千元，包括收取利息 1,700 萬元、收取股利 100 萬 9 千元、增加準備金 100 萬元、支出固定資產 6,411 萬元、無形資產 767 萬元及其他資產(遞延費用)2,000 萬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5,207 萬元，全數係增加基金。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468 萬 5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 億 7,856 萬 8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 億 1,325 萬 3 千元。

主 要 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420,254	業務收入	836,211	609,057	1,445,268	100.00	1,358,403	86,865	6.39
604,806	教學收入		601,684	601,684	41.63	579,215	22,469	3.88
372,834	學雜費收入		370,057	370,057	25.60	352,842	17,215	4.88
-28,898	學雜費減免		-28,437	-28,437	-1.97	-26,713	-1,724	6.45
242,903	建教合作收入		242,713	242,713	16.79	235,943	6,770	2.87
17,968	推廣教育收入		17,351	17,351	1.20	17,143	208	1.21
2,494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90	490	0.03	490		-
2,494	權利金收入		490	490	0.03	490		-
812,953	其他業務收入	836,211	6,883	843,094	58.33	778,698	64,396	8.27
652,873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08,447		708,447	49.02	657,636	50,811	7.73
152,597	其他補助收入	127,764		127,764	8.84	115,369	12,395	10.74
7,483	雜項業務收入		6,883	6,883	0.48	5,693	1,190	20.90
1,536,380	業務成本與費用	964,559	620,367	1,584,926	109.66	1,502,558	82,368	5.48
1,327,916	教學成本	938,096	435,875	1,373,971	95.07	1,282,243	91,728	7.15
1,075,77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938,096	182,023	1,120,119	77.50	1,036,158	83,961	8.10
237,512	建教合作成本		237,036	237,036	16.40	229,616	7,420	3.23
14,625	推廣教育成本		16,816	16,816	1.16	16,469	347	2.11
34,406	其他業務成本	13,947	12,495	26,442	1.83	26,442		-
34,406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3,947	12,495	26,442	1.83	26,442		-
168,40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516	165,345	177,861	12.31	188,393	-10,532	-5.59
168,40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516	165,345	177,861	12.31	188,393	-10,532	-5.59
6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53	353	0.02	353		-
63	研究發展費用		353	353	0.02	353		-
5,586	其他業務費用		6,299	6,299	0.44	5,127	1,172	22.86
5,586	雜項業務費用		6,299	6,299	0.44	5,127	1,172	22.86
-116,126	業務賸餘（短絀）	-128,348	-11,310	-139,658	-9.66	-144,155	4,497	-3.12
91,348	業務外收入		89,277	89,277	6.18	90,271	-994	-1.10
19,701	財務收入		18,009	18,009	1.25	11,550	6,459	55.92
17,779	利息收入		17,000	17,000	1.18	11,000	6,000	54.55
1,557	投資賸餘		1,009	1,009	0.07	550	459	83.45
365	兌換賸餘				-			-
71,647	其他業務外收入		71,268	71,268	4.93	78,721	-7,453	-9.47
56,26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56,473	56,473	3.91	63,212	-6,739	-10.66
1,041	違規罰款收入		750	750	0.05	750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673	受贈收入		4,465	4,465	0.31	5,004	-539	-10.77
9	賠(補)償收入		5	5	-	5		-
9,655	雜項收入		9,575	9,575	0.66	9,750	-175	-1.79
45,101	業務外費用		45,893	45,893	3.18	42,401	3,492	8.24
45,101	其他業務外費用		45,893	45,893	3.18	42,401	3,492	8.24
45,101	雜項費用		45,893	45,893	3.18	42,401	3,492	8.24
46,247	業務外賸餘(短絀)		43,384	43,384	3.00	47,870	-4,486	-9.37
-69,879	本期賸餘(短絀)	-128,348	32,074	-96,274	-6.66	-96,285	11	-0.01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本年度收支預計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14億4,526萬8千元，包括(1)教學收入6億168萬4千元、(2)租金及權利金收入49萬元、(3)其他業務收入8億4,309萬4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15億8,492萬6千元，包括(1)教學成本13億7,397萬1千元、(2)其他業務成本2,644萬2千元、(3)管理及總務費用1億7,786萬1千元、(4)研發發展費用35萬3千元、(5)其他業務費用629萬9千元。
3. 業務短絀1億3,965萬8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8,927萬7千元，包括(1)財務收入1,800萬9千元、(2)其他業務外收入7,126萬8千元。
2. 業務外費用4,589萬3千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雜項費用)。
3. 業務外賸餘4,338萬4千元。

(三)本期短絀9,627萬4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5,177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177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177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 賸餘之部		-	
		- 本期賸餘		-	
		- 前期未分配賸餘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分配之部		-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 未分配賸餘		-	
				-	
96,285	100.00	短絀之部	96,274	100.00	
96,285	100.00	- 本期短絀	96,274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96,285	100.00	填補之部	96,274	100.00	
		- 撥用賸餘		-	
96,285	100.00	- 撥用公積	96,274	100.00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57,386	
本期賸餘（短絀）	-96,274	
利息股利之調整	-18,00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14,283	
調整項目	171,669	包含不動產及設備折舊1億2,259萬1千元、代管資產折舊3,000萬元、攤銷費用1,901萬1千元及其他淨增6萬7千元，共計1億7,166萬9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57,38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3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4,771	
收取利息	17,000	
收取股利	1,009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0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64,110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7,670	增加無形資產767萬元、遞延資產2,000萬元，共計2,767萬元【國庫撥款2,000萬元、營運資金767萬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7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2,070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52,070	增加基金5,207萬元，包含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3,207萬元、遞延資產2,000萬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07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4,6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78,5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13,25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30,000	代管資產提列折舊費用，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96,27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0元，係預估財產移入及移出各100萬元，致基金增撥與折減後淨增減金額為0元。
2. 代管資產提列折舊費用3,000萬元，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3.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減少9,627萬4千元，係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之數。

明 細 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601,684	
學雜費收入	人	7,104	52,091.36	370,057	學雜費收入估列數如下： 1. 研究所碩、博士班學雜費收入，以1,925人計，預計收入7,540萬1千元。 2. 大學部學雜費收入，以3,803人計，預計收入2億159萬7千元。 3. 辦理回流教育在職進修專班學雜費收入，以1,376人計，預計收入9,305萬9千元。
日間部	人	5,728	48,358.59	276,998	
研究所	人	1,925	39,169.35	75,401	
大學部	人	3,803	53,009.99	201,597	
四年制	人	3,803	53,009.99	201,597	
夜間部	人	1,376	67,630.09	93,059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376	67,630.09	93,059	
學雜費減免				-28,437	各種身分類別之學雜費減免：包括 1. 軍公教遺族子女。2. 現役軍人子女。 3. 身心障礙學生。4.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5. 中低收入戶學生。6. 原住民學生。 7.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8. 弱勢家庭學生助學金等。
建教合作收入				242,713	為外界及政府單位提供服務，如代為訓練、研究及設計等所獲得之收入。
產學合作收入				20,919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辦理相關事項所獲得之收入。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60,436	接受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等政府機關各項科研補助所獲得之收入。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161,358	接受教育部等政府機關各項委託辦理所獲得之收入。
推廣教育收入				17,351	辦理推廣教育及研習、訓練等班次所收取之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90	產學合作計畫之技術移轉授權金收入。
權利金收入	49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843,094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08,447	教育部補助學校經常支出之收入。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708,447	
其他補助收入	127,764	1.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收入1億2,683萬1千元。 2.以前年度其他機關資本門補助款購置之資產，隨折舊提列轉列之其他補助收入93萬3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6,883	辦理各種招生考試簡章費及報名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89,277	
財務收入	18,009	
利息收入	17,000	各項存款利息收入。
投資賸餘	1,009	投資金融資產之處分賸餘，及所獲配之股息紅利等。
其他業務外收入	71,268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56,473	提供宿舍、停車場地、活動場所等所獲得之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750	凡未依契約、其他規定履約所收取之懲罰性收入。
受贈收入	4,465	主要係各界捐款收入。
賠（補）償收入	5	資產或權益受損所獲賠償收入。
雜項收入	9,575	成績單工本費收入、影印工本費收入及其他雜項等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頁空白)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938,096	435,875			1,373,97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938,096	182,023	7,104	157,674.41	1,120,119
用人費用		661,523	30,733			692,256
正式員額薪資		486,688	8,383			495,07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3,687	22,350			66,037
加(夜)班費		1,549				1,549
獎金		50,000				50,000
退休及卹償金		36,841				36,841
福利費		42,758				42,758
服務費用		118,321	109,424			227,745
水電費		30,390	4,619			35,009
郵電費		277	1,833			2,110
旅運費		4,205	6,632			10,83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457	1,237			7,69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07	9,705			17,912
保險費		276	857			1,133
一般服務費		47,492	76,489			123,981
專業服務費		21,017	7,292			28,309
公關慰勞費			135			135
推展費			625			625
材料及用品費		35,923	6,795			42,718
使用材料費		1,421	665			2,086
用品消耗		34,502	6,130			40,632
租金與利息		2,182	1,356			3,538
地租及水租		549	100			649
房租						
機器租金		300				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32	1,106			2,338
什項設備租金		101	150			25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8,327	32,770			151,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6,022	26,922			102,94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0,000				30,000
攤銷		12,305	5,848			18,15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820	945			2,765
會費		110	145			25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710	800			2,51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282,243			1,327,916
6,698	154,696.63	1,036,158	7,219	149,020.50	1,075,779
		635,279			601,354
		443,494			415,649
		61,837			62,919
		1,849			39
		50,000			47,482
		36,841			33,384
		41,258			41,882
		202,463			264,007
		29,009			30,981
		2,110			2,765
		10,837			8,641
		7,694			7,729
		18,877			32,537
		895			1,248
		103,187			143,289
		29,394			36,377
		135			116
		325			325
		42,418			50,222
		2,086			3,169
		40,332			47,052
		3,968			7,459
		1,059			716
					26
		320			431
		2,338			5,678
		251			608
		149,515			149,691
		104,276			98,328
		30,000			29,688
		15,239			21,674
					9
					9
		2,515			3,039
		255			249
		2,260			2,79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建教合作成本			237,036		237,036
用人費用			30,738		30,73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0,738		30,738
服務費用			144,820		144,820
水電費			12,000		12,000
郵電費			483		483
旅運費			11,992		11,99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541		5,54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95		995
保險費			963		963
一般服務費			78,180		78,180
專業服務費			34,666		34,666
材料及用品費			39,069		39,069
使用材料費			13,400		13,400
用品消耗			25,669		25,669
租金與利息			2,482		2,482
地租及水租			739		739
房租					
機器租金			619		6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24		924
什項設備租金			200		2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837		3,8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627		3,627
攤銷			210		2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6,090		16,090
會費			88		8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002		16,002
推廣教育成本			16,816		16,816
用人費用			10,640		10,64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0,560		10,560
加(夜)班費			80		80
服務費用			4,479		4,479
水電費			200		200
郵電費			13		13
旅運費			481		48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7		15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5		285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29,616			237,512
		29,000			30,629
		29,000			30,629
		139,615			146,288
		12,000			11,809
		428			507
		11,992			6,820
		5,541			4,942
		1,045			1,095
		1,163			925
		68,780			78,260
		38,666			41,930
		39,069			37,323
		13,400			15,983
		25,669			21,340
		2,282			3,116
		739			988
					10
		619			726
		924			1,111
					281
		3,560			3,708
		3,426			3,539
		134			169
					1
					1
		16,090			16,447
		88			136
		16,002			16,310
		16,469			14,625
		10,640			9,615
		10,560			9,615
		80			
		4,279			3,406
		200			
		13			42
		481			48
		157			329
		185			29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保險費			45		45
一般服務費			2,220		2,220
專業服務費			510		510
推展費			568		568
材料及用品費			1,115		1,115
使用材料費			155		155
用品消耗			960		960
租金與利息			210		210
地租及水租			10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		2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72		3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71		371
攤銷			1		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5			100
		2,220			2,140
		310			455
		668			
		1,015			1,020
		55			70
		960			950
		110			177
		10			
		100			177
		425			407
		424			406
		1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按本校現有教育學院、文學院、理學院、科技學院及藝術學院共5大學院編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一、含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保、廢棄物處理等經費383萬8千元，學生團保費85萬7千元及改善無障礙環境等經費。 二、其中依「國立大學校院推動科技發展經費使用要點」編列經費150萬元，含業務費30萬元、國外旅費30萬元、大陸地區旅費10萬元及獎勵費用80萬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師及教官之薪資、學術研究費、主管職務加給、專任教師超時鐘點費、導師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碩士在職專班鐘點費、兼任教師講授鐘點費、工作補助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經費。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因業務需要未能依規定休假支領之不休假加班費。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及教官之年終工作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政府應負擔部分。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師及教官參加公保、健保機關應負擔經費、補充保費、體檢費及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等各項補助經費、休假補助費、服務獎章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和平與燕巢校區工作場所耗用之電費、水費。
510301-2200 郵電費	公務寄發郵件用郵資、公務使用之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1-2300 旅運費	國內、外、大陸地區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費用等，其中： 一、國外旅費編列379萬8千元，包含： 1. 教育部專案計畫編列15萬元。 2. 出國考察、訪問計畫編列103萬2千元(含推動科技經費編列30萬元)。 3. 出國參加國際會議、發表論文、辦理海外招生教育展及博覽會，及移地研究編列261萬6千元。 4.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二、大陸地區旅費編列90萬元，包含： 1. 教育部專案計畫編列10萬元。 2. 出國考察、訪問及辦理招生教育展及博覽會，計畫編列80萬元(含推動科技經費編列10萬元)。 3.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大陸地區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訓輔工作各類表報文件之印刷、裝訂、影印費。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為維持資產正常使用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換置之費用(含改善無障礙環境經費)等。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學校應補助部分、各類教學活動編列學生平安保險費。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內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等，其中： 1. 為維持校園環境清潔、校區安全及兩校區往返公務接送正常運作，相關人力42人外包費年估1,531萬1千元。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億748萬8千元，包含：依教育部「國立大學學生事務與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輔導之盤整與創新工作專業人力實施計畫」編制內軍訓教官出缺僱用編制外軍訓人力、收支併列經費(教育部等機關補助計畫)之專兼任研究助理、職安護士、學生輔導人力等198人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及社團活動、運動隊等指導老師、學生諮商中心諮商輔導老師鐘點費，與短期臨時工資。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3.教職員體育、文康活動或組隊參加各種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各項費用。 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等，其中： 1.專技人員酬金-特約校醫出勤應診費及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臨場健康服務費21萬2千元。 2.辦理講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案件或查詢等酬勞費用及碩博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費與口試費等2,240萬4千元。
5103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3萬5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6萬1千元，員工慰勞費7萬4千元，係由本校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3萬5千元，前年度決算數11萬6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辦理招生業務，報導學校重要校聞，及宣傳校務各項相關活動等之推展費編列62萬5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訓輔工作所需之辦公、園藝、實驗安全衛生、環保、醫療等用品及報章雜誌、食品、環境美化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各項教學及訓輔活動所需場地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辦理各項教學及訓輔活動所需電腦軟體使用費、機械及設備租金等。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教學、訓輔業務聯繫需要及學生校外教學實習參觀租車費用。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各項教學及訓輔活動所需什項設備租金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各類財產之折舊費用，除什項設備中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財產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並依照行政院頒發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及電腦軟體與建物大修等攤銷費用。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提列各類不動產及設備財產之折舊費用，其中宿舍折舊費用922萬7千元。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提列代管資產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建物耐震補強及建物大修等攤銷費用。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促進學術交流，參加國立大學校院協會、資訊服務協會、圖書館學會等各類學術團體之會費25萬5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獎勵教師升等、教學及研究優良等獎勵金等相關費用。
510303	學校為外界提供服務、代為訓練、研究及設計等所支付一切必要成本。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委託研究計畫教師授課鐘點費、計畫主持人費及行政支援等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委託研究計畫分攤耗用工作場所電費。
510303-2200 郵電費	委託研究計畫業務用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委託研究計畫國內、外及大陸地區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費用等，其中參加國際會議、發表論文及搜集資料等，編列國外旅費500萬元及大陸地區旅費10萬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委託研究計畫所需各類表報文件之印刷、裝訂及影印費等。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委託研究計畫之研究器材、設備修繕與保養費用。
510303-2600 保險費	委託研究計畫辦理戶外活動期間之保險費。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辦理委託研究計畫用所需匯費、手續費、加工、外包、節目演出費用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等，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辦理教育部等其他單位或機關委託研究計畫專兼任助理136人之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及短期臨時工資7,778萬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委託研究計畫所需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等，其中編列舉辦各種座談會、講習活動，聘請專家學者之鐘點費、稿費、審查費與出席費等2,631萬3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委託研究計畫用之耗用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委託研究計畫用之辦公、園藝、實驗安全衛生、環保、醫療等用品及報章雜誌、食品、環境美化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委託研究計畫辦理各項活動所需場地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委託研究計畫辦理活動租用電腦設備使用費、機械及設備租金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委託研究計畫辦理活動租用車輛所需費用。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委託研究計畫辦理活動租用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各類財產之折舊費用，除什項設備中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財產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並依照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及電腦軟體、其他資產攤銷費用等。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提列各類不動產及設備財產之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委託研究計畫用各類電腦軟體及其他資產之攤銷費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委託研究計畫為促進學術交流，參加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師資教育學會、 建築學會等各類學術團體之會費8萬8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委託研究計畫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研究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辦理推廣教育開班所需相關經費等。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辦理推廣教育開班之教師鐘點費等。
510304-1300 加(夜)班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因業務需要延長工時及假日出勤之加班費8萬元。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租用場地所需負擔之電費。
510304-2200 郵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用郵資。
510304-2300 旅運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員工國內、外出差及其他旅運費，其中編列辦理境外教育學程 學分班授課等所需國外旅費40萬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各類報表文件印刷、裝訂及影印費。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教室及教學場所房屋建築、機械及設備、什項設備等設備 修護費。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各種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推廣教育計畫聘用專任臨時人員、行政助理4人之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 、未休畢特休假之工資給與及僱用短期工讀生等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22萬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聘請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等，其中編列辦理講 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案件或查詢等酬勞費用46 萬1千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推廣教育開班所需之推展費編列56萬8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活動之各項設備零件。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用之文具紙張、實驗用藥品等消耗與非消耗物品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推廣教育活動所需場地租金。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活動所需車輛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各類財產之折舊費用，除什項設備中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財產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並依照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及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提列各類不動產及設備財產之折舊費用。
510304-5900 攤銷	提列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4,406	26,442	其他業務成本	13,947	12,495	26,442
34,406	26,442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3,947	12,495	26,442
34,406	26,442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3,947	12,495	26,442
34,406	26,44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947	12,495	26,442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p>學生各項公費、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學生助學金等。</p> <p>學生各項公費、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學生助學金等。</p> <p>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係辦理各項就學獎補助措施，如研究生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學生助學金及各類優秀學生獎學金等。</p>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68,409	188,39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516	165,345	177,861
168,409	188,39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516	165,345	177,861
135,514	153,506	用人費用		142,106	142,106
86,567	99,809	正式員額薪資		90,109	90,109
686	78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786	786
3,799	3,525	加(夜)班費		3,825	3,825
21,484	24,463	獎金		23,463	23,463
10,407	9,941	退休及卹償金		11,141	11,141
12,570	14,977	福利費		12,777	12,777
	5	提繳費		5	5
18,226	19,616	服務費用		20,428	20,428
64	523	水電費		523	523
304	309	郵電費		305	305
135	310	旅運費		318	318
460	34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41	341
2,460	2,13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3	803
290	320	保險費		320	320
11,793	13,168	一般服務費		15,001	15,001
2,217	1,428	專業服務費		1,928	1,928
502	620	公關慰勞費		629	629
	460	推展費		260	260
2,353	2,876	材料及用品費		2,576	2,576
444	420	使用材料費		420	420
1,909	2,456	用品消耗		2,156	2,156
4	100	租金與利息		20	20
4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20	20
12,153	12,08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516		12,516
12,143	12,074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2,496		12,496
10	6	攤銷	20		20
125	21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215	215
	1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100
125	115	規 費		115	115
3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5		會費			
10		補貼（償）、獎勵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慰問與救助（濟）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各項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職員、駐衛警、技工、工友及駕駛之薪資及專業加給等。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辦理回流教育工作補助費。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職員工因業務需要延長工作時間之加班費9萬6千元及業務需要未能依規定休假支領之不休假加班費372萬9千元。
515001-1500 獎金	職員、駐衛警、技工、工友及駕駛等依規定支領之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依規定提撥職員之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及技工、工友、駕駛勞退準備金政府負擔部分。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健保機關應負擔經費、補充保費、體檢費及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等各項補助經費、休假補助費、服務獎章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5001-1900 提繳費	技工、工友及駕駛每月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編列工作場所水、電費、職務宿舍水、電費，其中宿舍電費編列6萬元、宿舍水費編列8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行政單位業務所需郵費及電話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行政單位所需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費用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行政業務所需各類表報文件之印刷、裝訂及影印費。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行政單位為維持資產正常使用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換置之費用，其中編列宿舍修護費11萬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行政單位所需各種財產保險費。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行政單位所需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等，包括： 1. 校門保全人力7人外包費年估420萬8千元。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校務行政助理29人等薪資、獎金、勞健保、勞退金等1,040萬元。 3. 職員工體育、文康活動或組隊參加各種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各項費用。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行政單位所需委託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其中編列辦理教職員工行政知能研習教師鐘點及演講等費用8萬8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62萬9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34萬9千元，員工慰勞費28萬元，係由本校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62萬元，前年度決算數50萬2千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為增加學校曝光率，報導學校重要校聞，及宣傳校務各項相關活動等之推展費編列26萬元。
515001-300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行政單位所需公務車、剪草機、掃地機用油及各種設備耗用燃料及零件等。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行政單位所需辦公、園藝等用品及報章雜誌、食品、環境美化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行政單位因業務需要之交通車租用費。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各類財產之折舊費用，除什項設備中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財產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並依照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及建築物大修攤銷費用。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提列各類不動產及設備財產之折舊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建物耐震補強及建物大修等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輛之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繳納政府機關之各項規費與強制費及汽車燃料使用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63	35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53	353
63	353	研究發展費用		353	353
	353	服務費用		353	353
	353	專業服務費		353	353
6		材料及用品費			
6		用品消耗			
5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57		消費與行為稅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研究發展新產品、改進技術等有關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研究發展新產品、改進技術等有關費用。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計畫之研發成果技術移轉權利金等。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研究發展及訓練計畫之研發成果技術移轉權利金等。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5,586	5,127	其他業務費用		6,299	6,299
5,586	5,127	雜項業務費用		6,299	6,299
5,586	5,127	服務費用		6,299	6,299
5,586	5,127	專業服務費		6,299	6,299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5,101	42,401	業務外費用		45,893	45,893
45,101	42,401	其他業務外費用		45,893	45,893
45,101	42,401	雜項費用		45,893	45,893
110	628	用人費用		628	628
110	628	加(夜)班費		628	628
38,120	35,976	服務費用		39,128	39,128
4,535	5,416	水電費		5,416	5,416
2,237	2,146	郵電費		2,236	2,236
66	15	旅運費		15	15
77	23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37	237
12,685	9,53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664	12,664
33		保險費			
13,317	18,572	一般服務費		13,472	13,472
5,170	60	專業服務費		5,088	5,088
1,652	883	材料及用品費		883	883
354		使用材料費			
1,298	883	用品消耗		883	883
410	260	租金與利息		380	380
30		地租及水租			
223	250	機器租金		230	230
155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50	150
2		什項設備租金			
3,725	3,56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780	3,780
3,087	2,992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3,153	3,153
638	573	攤銷		627	627
1,083	1,08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94	1,094
293	291	土地稅		296	296
224	227	房屋稅		227	227
566	571	消費與行為稅		571	571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計畫等所支付一切必要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加(夜)班費	1. 員工於假日出勤場地出借事務之加班費17萬8千元。 2. 軍訓教官輪班輪休之加班費45萬元。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學生宿舍耗用之電費490萬6千元及水費51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辦理宿舍場地等文件郵寄郵資及學生宿舍業務用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20298-2300 旅運費	學生宿舍、場地及其他雜項計畫所需校外學者專家到校演講等所支領之交通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辦理停車場、學生宿舍、場地出租等業務之文件表報印刷等費用。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生宿舍及活動中心、游泳池等場地設備修護費，其中學生宿舍修護費693萬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1. 為維護學生住宿安全及車輛停放管理編列相關人力外包費1,187萬8千元：包含學生宿舍環境清潔人力、學生宿舍舍務員及車棚保全人力27人。 2. 僱用校務行政(業務)助理1人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休金及短期臨時人員工資編列159萬4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其他雜項計畫講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案件或查詢等酬勞費用編列12萬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辦理場地出借及學生宿舍等業務之辦公、園藝、實驗、醫療等用品及報章雜誌、會議用食品等費用。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學生宿舍、場館及辦理其他雜項計畫所需影印機等設備租用費。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其他雜項計畫所需校外教學參訪車租。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各類財產之折舊費用，除什項設備中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財產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並依照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及電腦軟體與建物大修等攤銷費用。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提列各類不動產及設備財產之折舊費用，其中宿舍折舊費用3萬4千元。
520298-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及建築物大修等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場地出借依規定繳交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場地出借依規定繳交房屋稅。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停車場等場地出借依規定繳交營業稅。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000		43,143	1,327	18,640
一次性項目		1,000		43,143	1,327	18,64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9,000	600	12,470
自籌收入支應		1,000		24,143	727	6,170
合 計		1,000		43,143	1,327	18,640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64,110		64,110	
				64,110		64,110	
				32,070		32,070	<p>一、機械及設備共計1,900萬元(國庫撥款)</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1,250萬元。</p> <p>2.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所需設備650萬元。</p> <p>二、交通及運輸設備共計60萬元(國庫撥款)</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10萬元。</p> <p>2.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所需設備50萬元。</p> <p>三、什項設備共計1,247萬元(國庫撥款)</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747萬元。</p> <p>2.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所需設備500萬元。</p>
				32,040		32,040	<p>一、土地改良物共計100萬元(營運資金)</p> <p>燕巢校區路面更新作業100萬元。</p> <p>二、機械及設備共計2,414萬3千元(營運資金)</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2,124萬3千元。</p> <p>2.建教合作、推廣教育、招生業務及場地使用收入等計畫所需行政教學研究設備290萬元。</p> <p>三、交通及運輸設備共計72萬7千元(營運資金)</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42萬7千元。</p> <p>2.建教合作、推廣教育、招生業務及場地使用收入等計畫所需行政教學研究設備30萬元。</p> <p>四、什項設備共計617萬元(營運資金)</p> <p>1.改善教學研究、校務行政自動化及校園網路等設備347萬元。</p> <p>2.建教合作、推廣教育、招生業務及場地使用收入等計畫所需行政教學研究設備270萬元。</p>
				64,110		64,11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2,040		32,070	
一次性項目	32,040		32,070	
合 計	32,040		32,07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110	32,040		32,070		
一次性項目	64,110	32,040		32,070		
合 計	64,110	32,040		32,07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113.01 113.12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64,110	100.0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9,267	1,497,918	1,033,179	116,745	875,332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4,000	19,342	374	11,417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000		21,382	-674	13,149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40,267	1,501,918	1,073,903	116,445	899,898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216	29,758	61,019	6,848	23,750
教學成本	863	28,252	55,640	4,240	17,947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3	1,360	4,341	2,156	4,286
其他業務外費用		146	1,038	452	1,51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1.其他資產本年度(12月底)資產總額17億9,277萬元，係代管資產總額39億2,004萬9千元減代管土地21億2,727萬9千元。
- 2.代管土地本年度預計數21億2,727萬9千元，前年度決算數21億2,727萬9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1,792,770	5,355,211
					35,133
					34,857
				1,792,770	5,425,201
				30,000	152,591
				30,000	136,942
					12,496
					3,15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53	29,253				
機械及設備	21,761	21,761				
機械及設備	21,761	21,76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1	2,0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1	2,001				
什項設備	5,491	5,491				
什項設備	5,491	5,49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頁空白)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2,751,000	14,275,100,000	21,285		21,285
智基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45,727	24,572,741	3,402		3,402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42,333	224,233,265	1,492		1,49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9,308,216	7,930,821,589	3,550		3,550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5,047,490	12,504,748,984	4,070		4,070
合 計			33,799		33,799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885,011	0.01	0.40	350	280	556
31,500	0.13	6.35	200	270	299
19,980	0.01	0.45	9		27
50,000	-	5.00	250		375
100,000	-	2.00	200		300
			1,009	550	1,55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2,538,854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52,070	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2,007萬元、遞延資產2,000萬元及教育部專案計畫資本門補助1,200萬元。
其他	1,000	預計財產移入致增撥基金10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預計財產移出致折減基金10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2,590,92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參 考 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950,727	資產	3,919,950	3,934,087	-14,137
1,393,644	流動資產	1,467,968	1,433,283	34,685
638,927	現金	713,253	678,568	34,685
671,300	流動金融資產	671,300	671,300	
18,180	應收款項	18,180	18,180	
56,734	預付款項	56,734	56,734	
8,501	短期貸墊款	8,501	8,501	
766,614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768,614	767,614	1,000
701,499	非流動金融資產	701,499	701,499	
65,115	準備金	67,115	66,115	1,000
1,639,8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2,584	1,581,065	-58,481
26,366	土地	26,366	26,366	
5,298	土地改良物	3,815	4,031	-216
986,445	房屋及建築	926,934	956,692	-29,758
215,129	機械及設備	183,557	201,433	-17,876
28,5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274	24,795	-5,521
378,043	什項設備	362,630	367,740	-5,110
8	購建中固定資產	8	8	
12,246	無形資產	15,021	14,631	390
12,246	無形資產	15,021	14,631	390
138,353	其他資產	145,763	137,494	8,269
138,305	遞延資產	145,715	137,446	8,269
48	什項資產	48	48	
3,950,727	合計	3,919,950	3,934,087	-14,137
500,293	負債	499,935	499,868	67
422,057	流動負債	422,058	422,058	
32,850	應付款項	32,850	32,850	
389,208	預收款項	389,208	389,208	
78,236	其他負債	77,877	77,810	67
16,069	遞延負債	13,710	14,643	-933
62,167	什項負債	64,167	63,167	1,000
3,450,434	淨值	3,420,015	3,434,219	-14,204
2,488,784	基金	2,590,924	2,538,854	52,070
2,488,784	基金	2,590,924	2,538,854	52,070
964,208	公積	831,649	897,923	-66,274
964,208	資本公積	831,649	897,923	-66,274
	累積餘絀			
-2,558	淨值其他項目	-2,558	-2,558	
-2,558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2,558	-2,558	
3,950,727	合計	3,919,950	3,934,087	-14,13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 ※『111年12月31日實際數』、『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2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8,967千元、上年度預算數:\$8,967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8,967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8,967千元、上年度預算數:\$8,967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8,967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收到由廠商存入辦理工程保固或履約保證之定期存單。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應付收到廠商存入辦理工程保固或履約保證之定期存單。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2,921,622千元及2,921,622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2,951,622千元及2,951,622千元，分別減少30,000千元及30,000千元。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7,104	157,674.41	1,120,119	
大專院校	人	7,104	157,674.41	1,120,119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6,698	154,696.63	1,036,158	
大專院校	人	6,698	154,696.63	1,036,158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7,219	149,020.50	1,075,779	
大專院校	人	7,219	149,020.50	1,075,779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6,845	144,970.20	992,321	
大專院校	人	6,845	144,970.20	992,321	
109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6,690	148,875.34	995,976	
大專院校	人	6,690	148,875.34	995,976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0年度決算數』及『109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簡任	3		3	
	薦任	81		81	
	委任	24		24	
駐衛警					
	駐衛警	8		8	
技工					
	技工	3		3	
工友					
	工友	14		14	
	工友	14		14	
駕駛					
	駕駛	1		1	
	駕駛	1		1	
教師人員					
教師					
	教授	180		180	
	副教授	100		100	
	助理教授	85		85	
	講師	2		2	
助教人員					
助教					
	助教	27		27	
	助教	27		27	
兼任人員					
兼任					
	副教授	380		380	
	副教授	380		380	
總 計					
		908		908	

1. 編列外包費：校區大門保全、校園(含學生宿舍)環境清潔人力、學生宿舍舍務員、車棚保全及公務車駕駛等人力外包費76人估列3,139萬7千元，相關人員進用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2. 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制外軍訓人力、計畫專兼任助理及校務行政(業務)助理等契僱人力368人及臨時工估列1億9,948萬2千元，相關人員進用係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辦理並於本校網站首頁或政府徵才相關網站公開徵才。
3. 編列考績獎金1,181萬1千元，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第7條、第8條編列134人之考績獎金。
4. 編列年終工作獎金6,165萬2千元，係依據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449人之年終工作獎金。

(本頁空白)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585,180		6,082		61,652		11,811				47,982
教學成本	495,071		1,629		50,000						36,841
正式人員	495,071		1,629		50,000						36,841
工員			80								
教員	477,863		1,512		47,954						34,520
助教	17,208		37		2,046						2,321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109		3,825		11,652		11,811				11,141
正式人員	90,109		3,825		11,652		11,811				11,141
職員	83,946		3,739		10,493		10,508				10,555
工員	6,163		86		1,159		1,303				586
兼任人員											
職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628								
正式人員			628								
工員			178								
教員			450								
合 計	585,180		6,082		61,652		11,811				47,982
總 計	585,180		6,082		61,652		11,811				47,982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編列外包費：校區大門保全、校園(含學生宿舍)環境清潔人力、學生宿舍舍務員、車棚保全及公務車駕駛等人力外包費76人估列3,139萬7千元，相關人員進用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2. 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制外軍訓人力、計畫專兼任助理及校務行政(業務)助理等契僱人力368人及臨時工估列1億9,948萬2千元，相關人員進用係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辦理並於本校網站首頁或政府徵才相關網站公開徵才。
3. 編列考績獎金1,181萬1千元，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第7條、第8條編列134人之考績獎金。
4. 編列年終工作獎金6,165萬2千元，係依據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449人之年終工作獎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42,008	497		13,030	5	768,247	108,121	876,368
		34,150	300		8,308		626,299	107,335	733,634
		34,150	300		8,308		626,299		626,299
							80		80
		32,727	300		7,762		602,638		602,638
		1,423			546		23,581		23,581
								107,335	107,335
								107,335	107,335
		7,858	197		4,722	5	141,320	786	142,106
		7,858	197		4,722	5	141,320		141,320
		7,140	197		4,382		130,960		130,960
		718			340	5	10,360		10,360
								786	786
								786	786
							628		628
							628		628
							178		178
							450		450
		42,008	497		13,030	5	768,247	108,121	876,368
		42,008	497		13,030	5	768,247	108,121	876,368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777,222	829,053	用人費用	661,523	214,845	876,368
502,216	543,303	正式員額薪資	486,688	98,492	585,180
103,849	102,18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3,687	64,434	108,121
3,948	6,082	加(夜)班費	1,549	4,533	6,082
68,966	74,463	獎金	50,000	23,463	73,463
43,791	46,782	退休及卹償金	36,841	11,141	47,982
54,452	56,235	福利費	42,758	12,777	55,535
	5	提繳費		5	5
475,633	407,429	服務費用	118,321	324,931	443,252
47,389	47,148	水電費	30,390	22,758	53,148
5,855	5,006	郵電費	277	4,870	5,147
15,710	23,635	旅運費	4,205	19,438	23,643
13,537	13,97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457	7,513	13,970
49,068	31,77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07	24,452	32,659
2,596	2,423	保險費	276	2,185	2,461
248,799	205,927	一般服務費	47,492	185,362	232,854
91,735	75,338	專業服務費	21,017	56,136	77,153
618	755	公關慰勞費		764	764
325	1,453	推展費		1,453	1,453
92,576	86,261	材料及用品費	35,923	50,438	86,361
20,020	15,961	使用材料費	1,421	14,640	16,061
72,555	70,300	用品消耗	34,502	35,798	70,300
11,166	6,720	租金與利息	2,182	4,448	6,630
1,734	1,808	地租及水租	549	849	1,398
36		房租			
1,380	1,189	機器租金	300	849	1,149
7,125	3,47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32	2,400	3,632
891	251	什項設備租金	101	350	451
169,684	169,145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0,843	40,759	171,602
117,503	123,1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8,518	34,073	122,591
29,688	30,0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0,000		30,000
22,492	15,953	攤銷	12,325	6,686	19,011
1,275	1,30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09	1,309
293	291	土地稅		296	296
224	227	房屋稅		227	227
623	671	消費與行為稅		671	671
135	115	規費		115	115
53,927	45,04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5,767	29,530	45,297
410	343	會費	110	233	343
50,716	42,44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947	28,497	42,444
2,800	2,26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710	800	2,510
1,581,483	1,544,959	總計	964,559	666,260	1,630,819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1. 本年度國外旅費9,198千元、大陸地區旅費1,000千元、公共關係費410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733,634		142,106			628	
495,071		90,109				
107,335		786				
1,629		3,825			628	
50,000		23,463				
36,841		11,141				
42,758		12,777				
		5				
377,044		20,428	353	6,299	39,128	
47,209		523			5,416	
2,606		305			2,236	
23,310		318			15	
13,392		341			237	
19,192		803			12,664	
2,141		320				
204,381		15,001			13,472	
63,485		1,928	353	6,299	5,088	
135		629				
1,193		260				
82,902		2,576			883	
15,641		420				
67,261		2,156			883	
6,230		20			380	
1,398						
919					230	
3,462		20			150	
451						
155,306		12,516			3,780	
106,942		12,496			3,153	
30,000						
18,364		20			627	
		215			1,094	
					296	
					227	
		100			571	
		115				
18,855	26,442					
343						
16,002	26,442					
2,510						
1,373,971	26,442	177,861	353	6,299	45,89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校全部車輛如下

- (1)管理用車6輛：包含中型巴士3輛、5人座小客車2輛、8人座客貨兩用車1輛。
- (2)其他用車2輛：係為框式小貨車。

附 錄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通案：		
1.	中華民國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另黨團協商之凍結內容經併委員會凍結案處理，依協商結論通過者，均不再於宣讀本中一一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各單位均應切實依通案決議核實分別刪減，惟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如逾通案決議刪減比例，以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為準；未達通案決議刪減比例，則增加減列不足之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112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共編列21億9,063萬7千元，其中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部分即高達10億0,592萬元，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不包含如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實際上用於政策大內宣的經費，遠比預算書上呈現的還要多。爰要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部分，1,000萬元以下基金及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安定基金、觀光發展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毒品防制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運動發展基金、環境保護基金及新住民發展基金不減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基金減列20%，其餘營業基金通刪10%、非營業基金通刪5%。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營業、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30%，惟各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在1,000萬元以下者，不在此限。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5.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10年度中央政府總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決算審核報告評估報告指出，預算法第4條規定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運用特定收入來源，以專款專用方式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然預算執行上卻有下列缺失：1、連年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規模逐年遞減：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25個特別收入基金中，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者多達11個，其中離島建設基金、警察消防海巡移民空勤人員及協勤民力安全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環境保護基金、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及反托拉斯基金等6個基金甚至連續3年發生收支短絀，不利持續運作。2、特別收入基金超支併決算辦理，部分計畫甚至年年超支，規避立法院監督：預算法第89條雖賦予基金年度預算執行期間有彈性規定，但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等多個基金，竟有同一計畫連續3年超支，濫用收支得併決算辦理之規定，無法控管經費且規避事前監督。3、基金有部分計畫執行率連年低於3成：離島建設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近三（108至110）年度預算執行率亦分別僅6.64%、12.13%及24.02%，均有同一基金用途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甚或未執行之狀況。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藉特定收入來源，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爰此，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就上開基金重新審視財務資源可能流入情形，並量入為出原則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有效改善書面報告。</p>	
6.	<p>衛生福利部所屬全民健康保險基金，112年度預算金額高達8,000億元，基金支出金額快速增長，致基金財務逐步惡化，為避免浪費健保資源，並確保錢用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務效益。因此要求審計部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110、111、112年度經費支用情形，進行深度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7.	<p>勞動部主管之就業安定基金，其設立之政策目的，在於促進國民就業及勞工福祉，惟近年來補助各縣市相關經費，完全基於政</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黨考量。為釐清預算經費使用，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該基金設立意旨？因此要求審計部進行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8.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3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9.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50%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條第3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109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4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10.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我國於109年農曆春節前，就已在1月20日宣布成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疫情指揮中心）。根據當時政府掌握的情資，為了做好因應疫情的行動，因此透過疫情指揮中心統籌整合各部會資源與人力。疫情指揮中心架構分為情報、作戰及後勤三項領域，各領域下設各任務組別，均以相關部會次長級首長為組長，分別依主管業務範圍執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決策。以防疫政策宣導為例，後勤領域之新聞宣導組由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處長任組長，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關室主任擔任副組長，負責防疫宣導、民眾諮詢及政府行銷策略。因疫情指揮中心有效整合資訊及人員調度，新聞宣導組成功於疫情期間督導各部會正確且廣泛宣導疫情指揮中心所作之各種防疫政策。惟廣泛宣導疫情防疫政策亦成為詐騙集團冒充中央政府主管之各公營事業常見之手法，近五年來詐騙案件與財損飆升，111年為我國詐騙案與財損的最高點藉以詐取民眾個資及聯絡方式。為強化「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中之「識詐（教育宣導面）」面向，為有效統籌整合各部會資訊及人員調度，爰要求中央政府各附屬單位積極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打擊詐欺犯罪中心之防治詐騙作為。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1.	<p>參照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產管理子公司督導管理作業專案檢查結果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進用及業務缺失調查報告：1、公股金融控股子 公司應比照銀行公開招考，以免私人任用。 2、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應檢討貸放款業務及詐領出差費做背信、圖利追究。3、公股金融控股辦理 AMC 都更危老代墊款相關業務，對於尚未向主管機關申請之案件，應建立審核管控機制。</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